



追溯长城呼和浩特段文化渊源

■高培莹

内蒙古是我国古代长城遗址保存最多、里程最长的地区，总长度三万多里，约占全国古长城的七分之一。

呼和浩特地区最早的长城是“赵长城”。据《史记》记载：赵武灵王“北破林胡、楼烦，筑长城，自代并阴山下，至高厥为塞”。这道长城是由赵国修建的，东起河北宣化，进入内蒙古沿阴山山脉西行，到河套的狼山止。秦始皇时，将各地的长城连在了一起，呼和浩特地区的赵长城就成了秦长城的一部分，赵长城在呼和浩特境内长约 260 华里。整个秦长城长约 14000 华里。

汉代的万里长城是中国历史上最长的长城，它东起辽东，西至新疆，长 20000 余华里。汉朝还在内蒙古西部的阴山以北，修筑了两道平行的长城，并在漫长的长城沿线修建了大量的烽火台、城障，以加强防御。呼和浩特地区

的汉长城，是在秦长城的基础上重新修建的，是赵长城继秦代沿用后的再度沿用，是中国历史上最古老和使用年限最长的长城之一。

金代的长城是金王朝为了防御北方的少数民族契丹等部落而修建的，有南北两道，又称“金内长城”和“金外长城”。金代的两道长城在内蒙古和外蒙古，其内长城起自嫩江，跨越内蒙古东部地区经过呼和浩特，延伸至包头东南的黄河北岸；外长城起于大兴安岭北麓，由根河南岸西行，穿越呼伦贝尔草原，到蒙古国的德尔盖尔汗山。金代的长城在呼和浩特地区长约 200 华里，跨越两个旗、县的丘陵、山地，沿大青山进入包头市境内。金代的长城，是呼和浩特地区历代的长城中，地势最险和海拔最高的一道长城。

举世闻名的明代万里长城是世

界七大奇迹之一，1988 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确定为世界文化遗产，全长约 14600 华里，跨越了辽宁、河北、山西、内蒙古、陕西、宁夏、甘肃等七个省区。明代万里长城在呼和浩特地区长约 300 多华里，主要是“次边”长城。所谓“次边”是相对“主边”而言，明朝修建了两种长城，“主边”长城就是主长城，也称“大边长城”，是明长城的主体。在重要的关隘和险要地修建的相对简易的土长城，即“次边”长城，呼和浩特境内的明长城大部分是次边长城，这些明长城有夯土筑成的、砖石结构的，还有石条筑成的，并有烽火台、城障、将台、敌楼、隧道等一系列设施。

明代长城是呼和浩特地区保存最好、最壮观的一段长城，是观光旅游的好去处。

诗林漫步

■高金鹰

丽日抒怀

■王太生

在乌兰牧骑的日子

（组诗）

一路高歌
天地间下雪了，车还在原野上前行 卡车上的你们顶着雪 歌声穿透寒冷 仿佛有一个远古的种子 寄存在你们十六七岁的骨髓 隐约从体内长出了铠甲还有月亮上 降落的马蹄声声 又像一群年轻的你们 把欢笑和歌声钉在雪幕之上 直到炊烟随着歌声走进白云 所有的热烈都汇聚在宝力格苏木 不远处仿如祭敖包的喜庆 等着你们从夏日走入舞池，那绿绿的 草地 这是你们奔赴牧场演出途中 在一个零下二十多度的敞篷车外 被冻僵的幻境
巡回演出
夏日你们穿行在原野 晴空万里 欢闹声声 忽然风雨雷电 雨在草叶上飞针走线 织就一张水雾大网 车馆的马鞭在空中急促地响起 草原土路不一会儿就变成了泥泞 马蹄在泥水里打滑 漩涡把车轱辘吸住 “驾驾……” 任凭鞭子在空中飞舞 车馆和辕马的喘气声高过雷声 最后马儿趴在地上…… 车马困在旷野 队员们脱下雨衣包裹好乐器和演出服 徒步前行 雨淋湿了十几里路，天色向晚 泥土埋葬疲惫。夜晚星空被洪荒咬住 大自然中不能演出 就在蒙古包里把马头琴拉响 说书，畅游世界 此时熄灭的星星 把夜空顶破，如筛子细小的网眼透着 光亮 远处沉寂，仿佛与生俱来 那穿破天空的长调，能压住夜的黑
一晃到暮晚
马车后面一条土龙 把草原的脊背拉开 你们奔赴一场又一场演出 蜿蜒在锡林河的春天 晨光在炊烟中从未静歇，就像你们 不光是演出，还要帮老乡接羔保育 挤牛奶，拾牛粪。风跟着你们 匆忙的身影，令马兰花怒放 天，如潮水远远地流淌到草地 纯净的心海淹没尘世。天黑了 你们在落日前赶回家中 发现爱人正戴着老花镜观看 你们在牧场演出的实况录像 转身，你在镜中看到满头银丝的自己 原来一把马头琴伴着好来宝的故事 跟随着时针唱了一个甲子年 从开满沙葱花的草原 舞出大地心脏的跳动 从赛罕塔拉晨曦的练功房 渺小的热望支配着信念 长调、舞步闪亮马蹄飞过的灯火 你们明白那是无数次的传递 留下的生息。鸟雀倾斜醉了白云 远处山丘起伏地面，又一次划出鹰的 翅膀

迁徙时，故园里的一棵树安放到哪儿？

前几年，一张真实的照片让我感动，在库区，一个中年男人，在告别祖屋时，将门前的一棵小桃树挖起，装进背篓里，准备带到新家。

淹没的水，会将所有的痕迹抹去。他这是舍不得将树丢下，连同对祖辈割舍不下的情感。如果将树丢下了，几十年岁月光阴里的点点滴滴：开心，或者烦恼；激动时的大笑与神伤时的眼泪；赏花时节和流汗的日子……也就丢了。

枝叶开散的小桃树，在男人的背篓里，桃树枝像麋鹿一样的角，四下里展开。远远望去，男人也变成了一只头顶花瓣的雄性麋鹿。

一个男人做一只鹿，他要在水草丰茂的水渚追逐，他要懂得，有所舍弃时，哪些是要放下，哪些是保留并带走的。

一棵树，有人在乎，有人不在乎，这个男人属于前一种。树有经济价值，更附带情感价值，从照片看，这个老实的农民，有实用的经济头脑和不算低的聚散情商。

灯下漫笔

■殷耀

背走故土一棵树

估计那时他还清贫，更有故土难舍的成分，一件东西日日用久了，景物天天看惯了，都带着感情和体温，真的舍不得丢下。

也许此番还有另一层意思：乡人也风雅，骨子里有浪漫基因，爱美，亦爱花，在意这棵小桃树和它枝上清亮的缤纷。

树，是几年前长出来的，不知哪个夏日黄昏，人倚门框，啃一只大黄桃，桃子吃完，随手把核扔了。浅黄色的核，在地上骨碌翻了个身，附着虚松的土，遇到适宜的地气和水分，便爆出一棵亭亭的小树。在这个乡下男人眼里，春天的小桃树就应该是亮丽动人，粉嘟嘟的桃花，将山墙屋脊，灼灼映亮。

日子过得不紧不慢，平常光景里日升日落。不曾想到，故乡情感的纽带，到最后，是与一棵树联系在一起。有风、有雨；有春花、秋月；有鸟鸣、惊雷；有嫩芽和落叶……男人还曾捧过一只大碗，坐在门槛上吃饭；霜染草木的土路上，留下弯弯脚印走过的痕迹。

那棵小桃树，混沌不知人间事，根须上的泥土还是新鲜的，满枝的粉色小

桃花，隔着时空，依然如绽放开。

假如老宅的生活与草木相依偎，有没有想到过，离开衣胞地时，带走一棵树？

和这个中年男人一样，我也曾搬过家，当离开生活了几十年的老房子时，许多东西难以丢下。为留住往日时光，我把原先一套旧家具中的两个橱柜搬进新书房，那些旧书也被我一并打包带走，舍不得扔掉。我搬家，虽没有房前屋后一棵树，却也有一棵长在大花盆里的吉祥树。树是我七八年前，从花木市场买回来的，养了一段时间后，打不起精气神，叶子慢慢掉落，眼看快要枯萎，我赶紧治虫、喷水、修剪、通风……小心伺候，后来有了起色，长到比一个成年人还高。离开时，我把它搬出老楼，又搬上高楼，与其它物件一道，安然抵达新居。

当一个人搬家，住到别处，房前屋后的一棵树，让他牵挂，尚没有找到解决方法时，乡情一时无处安放。

或许，在这个男人眼里，与故乡永别时，钱财、家具、衣物要带上，树也要带上。背上这棵小桃树上路，与老屋桃

花的记忆，一起收藏。

小桃树在故土，与祖屋站成一个点与屋脊、山墙的关系，站成让人过目难忘村居风景。

一个家，有一种独特气息，老家有老家的气息、故土气息，只有身在其中的人才能知道。

从前日子的阳光经纬，渗透在每一片叶面上，脉络清晰。枝上，栖息过山中的鸟，只是那只鸟再也找不回了，无法回到从前的院坝。草木光阴，再也回不到从前，树却记得风中每一只路过的鸟。

故园之上，生存空间，弯腰的农人种菜蔬与稻麦，也栽下树。偌大的故乡，天圆地方，宛若一只容器，盛过清水、空气，也盛过阳光、露珠，盛过飘渺歌声，也盛过袅袅炊烟。

回头一望，背上的小桃树，是一个中年男人背着故乡一起上路，对走远生活的流连与回望。倘若小桃树被栽到新的家园，它是一件旧物，承载着朴素记忆与深沉情愫。

让我动容的是，在那个即将消失的空间里，这个男人带走一棵树。

滚滚长江东逝水

——说一说杨慎的诗词

在“一门七进士，宰相状元家”的书香门第。自幼聪颖好学的杨慎从小发奋读书，二十四岁考中状元，成为明代二百七十余年间四川唯一的状元郎，授翰林院修撰，成为嘉靖皇帝的老师。作为同为巴蜀之地走出来的才子，人们由杨慎自然想到了北宋时期才华横溢的苏轼，比杨慎晚出生的李贽就说“岷江不出人则已，一出人则为李谪仙、苏坡仙、杨戊仙，为唐代、宋代并我朝特出，可怪也哉！”是啊，太奇怪了，四川一出一人才就是李白、苏轼和杨慎这样的不世之才！

孟子云“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人生要想有卓尔不凡的成就，就不能被磨难和挫折击垮，艰难困苦往往是磨砺英雄豪杰的炉火和铁锤，精神上永远要有等闲险险的意志。我曾经写过几篇介绍唐代刘禹锡的小文，他被贬谪二十三年在外奔波流放，但“二十三年弃置身”没有使他消沉，始终拥有坚定意志和乐观精神的刘禹锡，拥有了“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的人生姿态和非凡的文学成就。比起刘禹锡这位前辈来，杨慎流放三十多年终老于南荒，如同“幽秀古艳空林色”的新梅一样，为滇南之地播下了文化的种子，也留给后人博瞻多通的著述。

关于杨慎著述种类之丰富，明清学者皆称其第一。他的考论篇遍涉经史、诗文、书画、训诂、文学、音韵、名物等方面均有各种研究杂著，我们拣其出名者列举就有《丹铅总录》《升庵诗话》《词品》《书品》《画品》等等，明代同样以博览群书著称的王世贞评价杨慎说“明兴，称博学、饶著述者，盖无如杨用修（杨慎字用修）”。陈寅恪先生也

评价说“杨用修为人，才高学博，有明一代，罕有其匹。”杨慎成就最高还要数文学，张廷玉《明史·杨慎传》赞曰“杨慎博物洽闻，于文学为优”。他所撰诗词散曲甚多，有人评价说“公词赋似汉，诗律似唐，下至宋词元曲，文之末耳，亦不减秦七、黄九、东篱、小山。”李贽、王夫之对杨慎的诗文称赞有加，难免有溢美之辞。

我们还是从杨慎这首尽人皆知的《临江仙》说起吧。这首词是杨慎谪戍云南时所作的《廿一史弹词》中“说秦汉”的一篇，《廿一史弹词》原名《历代史略十段锦词话》，叙上古三代至元及明代历史，文笔畅达易晓，广为传诵。其实，在前几首词里，已经流露出了《临江仙》这首词的雏形，比如第一段“总说”里便有“沉吟指数英才，多少是非成败”“万般回首化尘埃，只有青山不改”的句子，第一段末的《西江月》里有“要知成败是和非，都在渔樵话里”的句子；第二段“说三代”开篇《南乡子》词里有“谁弱谁强都罢手，伤情，打入渔樵话里听”的句子，第二段末《西江月》词里有“功名富贵谈笑中，回首一场春梦”的感慨。

要说这几首词是作者在感慨千古兴亡，也是自叹身世之作。这些词里都有《临江仙》词里的味道，但总觉得不如《临江仙》的味道醇烈一些。《临江仙》一语生感慨寄寓于历史兴亡中，有杜甫沉郁顿挫的风格。作者在探寻千古兴亡的规律时也体味到了苦涩的人生哲理，面对永恒的青山流水和往复的秋月春风，流露出了人生如梦的痛苦和无奈。但作者没有颓废消沉，而是看透人生“是非成败转头空”，转尔携一壶浊酒与渔樵笑傲江

湖，笑谈兴亡成败，以大彻大悟的达观的人生态度笑对流放的苦难，笑对人生中的种种坎坷和崎岖。

以博览群书闻名的杨慎在词曲创作中，往往不知不觉就把前人的名句或意境化进了自己的作品，使得作品多了书卷气。比如他有一首很出名的《寒垣鹧鸪词》：“秦时明月玉弓悬，汉塞黄河锦带连。都护羽书飞瀚海，单于猎火照甘泉。莺闻燕阁年三五，马邑龙堆路十千。谁起东山安石卧，为君谈笑静烽烟。”读罢这首诗会感觉每一句都是有来历的，从而成了一个文字游戏。再比如他创作的散曲《解三酲》：“……月如无恨长圆满，却不似世上离别轻。今人不见当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也有不少消化前人诗词夹生的痕迹。

一个才华横溢的状元天才，一个出身名门的首辅之子，一下子被流放到南荒之地三十年，靠什么来支撑他的人生和理想？靠读书！在滇南的穷荒之地，在人生的至暗之时，靠着一点读书灯点亮了穷荒之地的文明之火，也点亮了自己晦暗不明的人生，忘情于诗书不仅成就了他博洽的学问，也成就了他通达的人生观，留下了“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的豁达与豪放。还有，一个人即使再沉溺于读书之乐，也要从现实生活中汲取书本外的知识。“高田如梯级，平地如棋局。白鸢忽飞来，点破秧针绿”“阶檐下，雨载帽。龙女嫁，天公笑。日反烧，水淹灶。岩洞青蛙上树叫”……这些清新有趣天然浑成的诗歌让人看到了一个不是学究的杨慎。

一个人即使再苦闷彷徨，也要通过读书来明理。一个人即使再学富五车，也要通过阅世来悟道。

边走边写

■宋生贵

我的书写观



书写之于我，关系极简单，即读书与表达使然——身为中华大地上 的读书之人，自然应该与之有缘相系，甚或伴之以终身。

我个人对书写的理解：文化是其母体，或曰是根性之所在，书写由此而生成，同时也成为文化的体现与表征。一部中国书写史告诉 我们，古来大书法家无一不是大学问家。所以，我一直以来存有一个观点，即，若将中国历代有成就的文人移之当下，个个堪称底蕴深厚且个性鲜明的书法家。

这里姑且不论其在文化层面上的涵义，仅就学习者个体而言，我认为书写的意义至少有三：表达与交流（传播）之用，此第一义，是首要的，也是必要的；创造与审美之趣，以体现其艺术特质，此其二；涵养心性之意，即纯粹的精神修为，此其三。这三者若能自然融通，便是书写的好境界。这点浅见，抑或并无多少新意，但的确是本人真切切切体悟到的，而且我自己正是这样对待文字书写的。因此，我更看重心灵独悟与笔墨表达的内在意味。

我虽然也相信书写有“法”——包括某些技艺上的讲究，但绝不认同任何对此夸大其词的说法；至于有人把“书法”说得玄之又玄，我只付之一笑。众人皆知，即便是那为“历代宝之”的书中神品《兰亭集序》，岂不也正是王羲之与文朋诗友约聚兰亭，在酒香诗美情境中的畅意挥毫吗？称之为即兴所至、自然而成的显例，并无不恰。古人有言：“无法之法，乃为至法。”这是大境界。我虽自知不能及，但始终信奉之，相信“书道自然”，趣从中来；同时还相信“字如其人”，只要是自然而然地书写，便自有其个性所在——说到根本，性情是书写的灵魂，而惟通于此道者，方可自得妙趣，抵达至境。

我以为，就书写者自身而言，最为重要的，不是玩“法”，更不是炫“技”，而修养与文心才是根本，即，应当有较高的文化修养与美学品格，同时，还须守护住一颗宁静的心。否则，若因过分倚重于“技”以致落于匠气十足的俗，那无疑是舍本而逐末。说到底，书写者的造诣离不开其胸中之气象！

关于文化修养与心灵的守护，我特别看重读书与写作——至少对我而言是很适合的，所以长期以来对此守持有恒。超越直接功利目的读书与写作，是走向智慧山峰的一种践行，在此过程中，既可以见识先贤经典之妙，又可以领悟天地万物之理。我的笔墨书写，也恰是于读书与写作中自然生成的。如，老子的《道德经》即是置于我案头的经典之一，守之有年；每得闲适，便展纸命笔，抄录一章；经日累月，笔随趣生，凡九九八十一章，完整抄录数遍，自觉亦属笔墨适意也。此外，还书写些别的，同样是属于随趣而为——因为自己原本就是一个以教书与治学为主业的教师，所以只是余暇游心，信手写来，自得其乐，全无负担。